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信息港南核指办发〔2023〕1号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经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同意，现将《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代章）

2023年3月3日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实施细则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支持强首付战略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19〕47号）精神，推动我市数据中心绿色高质量发展，规范和明确落户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以下简称补贴）的申报条件、申报流程和发放兑现等工作，现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补贴原则

（一）数据赋能、绿色低碳。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发放，要体现数据中心汇聚多元数据资源、运用绿色低碳技术、具备安全可靠能力、提供高效算力服务、赋能千行百业应用，支撑经济社会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的作用。

（二）以缴定补、兼顾发展。已缴纳高可靠性供电费的数据中心才可获得补贴，同时考虑数据中心绿色发展和经济贡献，促进数据中心绿色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于南宁市乃至广西的经济社会发展。

（三）专款专用、强化效率。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将以自治区每年实际下达的补贴资金为限，在符合条件的数据中心中进行分配，当年下达的资金原则上在当年完成支出；数据中心获得的累计补贴不应超过其已缴纳高可靠性供电费的金额。

二、补贴对象

补贴对象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数据中心：

1.项目纳入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项目库，并取得各级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核准或备案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审批文件;

2.在2020年1月1日（含）—2021年11月29日（含）期间开工建设；或在2020年1月1日以前已开工建设，在2020年1月1日（含）—2024年12月31日（含）期间投入运营;

3.已投入运营的数据中心要求上架服务器数量超过500台（含）。尚未投入运营的，须承诺在2023年12月31日前投入运营，并上架服务器数量超过500台（含）。到期不履行承诺的，将回收已发放补贴金额，并无法获得后续补贴金额;

4.已足额实缴高可靠性供电费;

5.为对外运营的IDC，并获得省级及以上政府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IDC数据中心业务许可证。

三、申报主体

（一）申报主体为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单位:

1.应为满足补贴条件的数据中心业主单位;

2.在南宁市范围内依法纳税的市场主体，对南宁经济社会发展具有一定贡献。

（二）申报主体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本次补贴:

1.已获得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的数据中心（园区），其扩容建设不再纳入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范围;

2.近三年内获得中央、自治区同类财政资金补贴的;

3.近五年内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4.近五年来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被列入失信执行人、政府采购失信名单等重大失信情形的;

5.对于在申报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材料的单位，将取消申报资格。

四、申报流程

（一）企业申报。申报单位如实填写《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申报书》（附件 1），连同申报所需材料交到属地[注册地所在县（市、区）、开发区，涉及到注册地变更的，以申报年度当年注册地为准]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

（二）属地初审。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属地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进行初审，并填写审核意见，加盖公章后递交市大数据发展局。

（三）核验审查。由市大数据发展局牵头组建第三方专家评审小组，对标申报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和实地查验，出具审查意见（附件 6）。

（四）联合复审。由市大数据发展局组织发改、财政、工信、税务、供电、属地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等有关单位召开评审会议，进行联合复审，按照《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分配方案》（附件 2），确定补贴的数据中心名单及补贴金额。

（五）公示。由市大数据发展局通过网站、公众号等向社会公示补贴情况，公示期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出现异议的，由市大数据发展局会同联合复审单位，对异议情况进行复核，对异

议属实的，予以取消补贴。对公示无异议的，下一步按程序拨付资金。

（六）拨付及报备。申报单位根据公示情况，填写《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拨付申请表》（附件 3）报市大数据发展局，市大数据发展局按程序拨付资金，并将补贴情况报南宁市人民政府、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备案。

五、申报材料

（一）材料要求

1.企业营业执照（五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办）代理人身份证。

3.数据中心项目备案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审批文件。

4.省级及以上政府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 IDC 数据中心业务许可证。

5.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证明材料，包含供电企业提供的供电方案协议、收取高可靠性供电费的增值税发票等。

6.已上架服务器数量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清单（附件 4）等。尚未投产的数据中心，须提供投入运营承诺书（附件 5）。

7.数据中心近 3 个月缴纳电费证明材料，如供电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等。

8.数据中心 PUE 证明材料，包括设计测算、实测数据等，测试及计算方法应符合 GB40879-2021《数据中心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及其他相关标准规范。

（二）装订要求

1.申报材料统一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或复印，按申报书要求材料的顺序、编目装订成册。装订必须符合存档要求，不允许用塑料夹、皮包装，封面（首页）必须为纸质且内容格式与申报书封面一致。

2.排版要求：一级标题为 3 号黑体、二级标题为 3 号楷体 GB_2312；正文字体为 3 号仿宋 GB_2312，28 磅行距；表格内文字字体为 4 号仿宋 GB_2312。

3.申报材料加盖申报单位骑缝章，相关佐证材料（或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清晰且无涂改）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4.上述材料纸质版一式 6 份，电子扫描版 1 份发送至邮箱 szcyfzk@126.com。

六、其他

1.获得补贴的数据中心要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 推动数据中心和 5G 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高技〔2021〕1742 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数据中心和 5G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的通知》（桂发改高技〔2022〕432 号）精神，其PUE（数据中心

消耗的所有能源与IT负载消耗的能源比值）达不到文件要求的，要主动开展节能降碳整改工作，到2025年，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PUE降到1.3（含）以下，其他数据中心PUE降到1.5（含）以下。

2.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不得谎报、瞒报和提供虚假信息，应配合市大数据发展局的核查。对提供虚假材料的单位追缴补贴资金，并取消其申报资格，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未尽事宜，由市大数据发展局另行规定。

3.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试行两年，由南宁市大数据发展局负责解释。

附件：1.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申报书

2.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分配方案

3.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拨付申请表

4.已上架服务器清单

5.投入运营承诺书（模版）

6.（专家）审查意见（模版参考）

附件 1

申报编号:_____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申报书

数据中心名称：_____

数据中心规模：□超大型　　□大型　　□中小型

申报单位：_____**（盖章）**

项目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推荐单位：（备注：为属地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_____

报送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南宁市大数据发展局制

2023 年 3 月

目录

填写说明 ····· 1
推荐单位意见 ····· 2
承诺声明 ····· 3
基本情况 ····· 4
申报单位情况 ····· 5
数据中心项目情况 ·····
相关佐证材料 ·····

填写说明

一、请按照模板要求如实、详细填报申报书各项内容。

二、编写人员应客观、真实地填报申报书。

三、相关佐证材料根据申报材料要求，按顺序依次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五证合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办）代理人身份证，数据中心项目备案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审批文件，IDC 数据中心业务许可证，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证明材料，已上架服务器数量相关证明材料，数据中心近 3 个月缴纳电费证明材料等。

四、推荐单位意见由申报单位属地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填写。（属地即注册地所在县（区）、开发区，涉及到注册地变更的，以申报年度当年注册地为准）。

五、申报材料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编目装订成册。

六、申报材料加盖申报单位骑缝章，相关佐证材料（或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清晰且无涂改）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七、上述材料纸质版一式 6 份，电子扫描版 1 份发送至邮箱 szcyfzk@126.com。

推荐单位意见

（模版参考）

经审核，该单位相关材料真实齐全，符合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申报条件，同意推荐该单位申请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声明

我单位申报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所提交的所有材料（包括文字、文件、数据、合同和凭证等），均真实、准确、可靠，自愿接受并主动配合针对该申报工作的材料审查和实地核查等工作，如有虚假伪造行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

特此承诺。

（盖章）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单位性质</td><td colspan="5">□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三资企业 □其他：_____</td></tr>
<tr><td colspan="2">单位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成立时间</td><td></td><td colspan="2">注册资本（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启动建设时间</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投产时间</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已投产机架数及单机架功耗（架*kW）</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2023年计划投产机架数及单机架功耗（架*kW）</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设计PUE</td><td></td><td colspan="2">数据中心实测PUE</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数据中心用电户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投产至今经营状况</td><td>销售收入总额（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纳税总额（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4">电费缴纳情况</td><td>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总金额（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拟申请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资金（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数据中心近3个月缴纳电费金额（万元）</td><td>2022年12月</td><td>2023年1月</td><td colspan="2">2023年2月</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投资完成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自开始至今累计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2023年计划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2023年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经办人及职务			联系电话	

（表中的“数据中心”指申请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的数据中心）

申报单位情况

（一）单位概况。包括申报单位的企业性质、组织结构、主营业务，近年来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税金等。

（二）业务能力。包括申报单位在数据中心及大数据行业领域的业务类别、服务能力、发展情况等；以及在相关领域获得的国家、自治区级别的认证、奖项等。

（三）行业优势。包括申报单位在数据中心及大数据行业领域的发展现状、规模优势、技术优势、服务优势以及市场占有率、市场认可度等。

数据中心项目情况

（一）项目建设情况。包括申报项目的建设背景、数据中心发展定位、建设目的等；申报项目的规划建设规模、已完成建设规模、设计PUE、实测PUE（如有）等；数据中心规模应包括详实的机架数和单机架功耗、建筑面积等。

（二）项目建投资情况。包括建设投资来源、计划投资金额、实际投资金额及项目的资金投资使用情况。

（三）项目建设进展。包括项目启动时间、目前完成总体形

象进度、（计划）交付时间等。

（四）项目运营情况。数据中心投产至今的应用场景、客户群体、营业收入、税收、就业带动情况等。

（五）发展亮点。申报项目以及申报单位在“东数西算”、面向东盟国家的典型案例，并说明案例的概况、优势、成效，如承接东部发达地区算力应用需求并提供优质服务，与医疗、教育、城市治理领域融合形成新应用、新服务、新业态，在跨境医疗、跨境金融、跨境物流等方面的应用和亮点。

（六）高可靠性缴纳情况。项目外市电报装情况、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时间以及金额等。

（七）数据中心 PUE 情况，包括设计 PUE 值及计算方法，实测 PUE 及测试方法。

相关佐证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五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办）代理人身份证;

3.数据中心项目备案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审批文件;

4.省级及以上政府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 IDC 数据中心业务许可证;

5.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证明材料，包含供电企业提供的供电方案协议、收取高可靠性供电费的增值税发票等;

6.已上架服务器数量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清单（附件 4）等。尚未投产的数据中心，须提供投入运营承诺书（附件 5）；

7.数据中心近3个月缴纳电费证明材料，如供电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等。

8.数据中心PUE证明材料，包括设计测算、实测数据等，测试及计算方法应符合GB40879-2021《数据中心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及其他相关标准规范。

以上材料可提供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附件 2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分配方案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将以自治区每年实际下达的补贴资金为限，在符合条件的数据中心中进行分配，补贴原则按照各个数据中心缴纳的高可靠性供电费相对比例进行分配，体现以缴定补的原则。

即：某个年度，纳入补贴范围的某个数据中心实缴的高可靠供电费用除以所有纳入补贴范围的数据中心实缴的高可靠供电费用总和，所得的比值再乘以当年自治区下达并经市本级财政审批的补贴资金总额，取值四舍五入至元，所得的数额就是当年度该数据中心所获得的补贴金额。

注：1.某个数据中心所获得的补贴累计不得超过其已缴纳高可靠性供电费的金额，已补完的数据中心将不参与当年分配。2.数据中心已缴纳的高可靠性供电费；需提供高可靠性供电申请、用电咨询服务答复书、供电局开具的发票等作为佐证材料。

附件 3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拨付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名			
	银行账号			
数据中心名称				
数据中心地址				
数据中心启动建设时间				
数据中心投产时间				
已投产机架数及单机架功耗（架*kW）				
2023 年计划投产机架数及单机架功耗（架*kW）				
数据中心设计PUE		数据中心实测PUE		
数据中心用电户号				

<table>
<tr><td rowspan="2">投产至今经营状况</td><td>销售收入总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纳税总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电费缴纳情况</td><td>高可靠性供电费缴纳总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拟申请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数据中心近 3 个月缴纳电费金额（万元）</td><td>2022 年 12 月</td><td>2023 年 1 月</td><td>2023 年 2 月</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投资完成情况</td><td>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自开始至今累计完成投资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 2023 年计划投资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 2023 年完成投资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经办人及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企业申明</td><td colspan="4">我单位所提供的上述资料及所有证明材料全面、真实、合法、有效，并愿意为此承担法律责任。特此承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财务总监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属地大数据发展主管部门初审意见</td><td colspan="4">经审核，该单位相关材料真实齐全，同意推荐该企业申请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

（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南宁市大数据发展局审查意见</td><td colspan="4">经审定，根据《关于支持强首付战略若干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同意该企业申请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_____万元。

（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备注：此表提交一式 3 份。

附件 4

已上架服务器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	设备型号	额定功率（W）	设备数量	所在机房	所在机架编号	备注

附件 5

投入运营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此次申报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的数据中心（项目名称：XXXXX）于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投入运营，并上架服务器数量超过 500 台（含）。同时配合填报（提供）申报书中要求的项目建设规模、交付的机架数，以及预计投产后年营业收入、年缴纳税费等相关材料。

到期不履行承诺的，将回收已发放补贴金额、无法获得后续补贴金额。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

（专家）现场审查意见

（模版参考）

年　月　日，受南宁市大数据发展局委托，由XXXX任组长的专家组一行XXX人，对申报 2023 年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的数据中心（XXXXX名称）进行现场审查。专家组及与会代表首先在XXX（会议室）分别听取了XX（申报单位）关于数据中心有关情况介绍，现场查阅申报材料，随后，逐一到XXX数据中心进行现场核查。经质询讨论及实地查验，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XXXXX（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规范、齐全，申请补贴的数据中心满足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数据中心高可靠性供电费补贴申报条件,专家组一致同意XXXXX(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通过审查。

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3 日印发